## 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小 111 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計畫

112.02 草擬 112.02.13 特教推行委員會通過

#### 壹、依據

- 一、 特殊教育法第12條第2項及第39條。
- 二、 教育部「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第5條。
- 三、 教育部「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第15條~第20條。
- 四、 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要點暨實施方式。

#### 貳、目的

- 一、發揮資賦優異學生學習潛能,提供適性教育。
- 二、協助學習優異之學生加速、加深或加廣學習。

#### 參、實施方式:(詳如附件一)

- 一、學科成就測驗後免修該學科(學習領域)課程(以下簡稱免修課程)。
- 二、部分學科(學習領域)加速(以下簡稱部分學科加速)。
- 三、部分學科(學習領域)跳級(以下簡稱部分學科跳級)。
- 四、全部學科(學習領域)同時加速(以下簡稱全部學科同時加速)。
- 五、全部學科(學習領域)跳級(以下簡稱全部學科跳級)。

#### 肆、申請方式

- 一、申請時間:第一學期於9月30日前或第二學期於3月31日前提出。
- 二、申請地點:本校輔導室。
- 三、報名方式:由家長或學生提出申請,報名時須繳交「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 四、因每項實施方式的標準不同,請於報名時註明申請項目以利行政作業之進行。

#### 伍、經費:

- 一、辦理「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鑑定所需之費用由本校資源教室經費或本校其他經費 核支。
- 二、資賦優異學生申請縮短修業年限之個別學習輔導若需額外經費,由家長自付為原則;符合 特殊教育法第廿九條第二項規定之身心障礙及社經文化不利之資賦優異學生,其個別學習 輔導之經費由本校學輔中心經費支應或專案報教育局申請補助。

陸、本計畫經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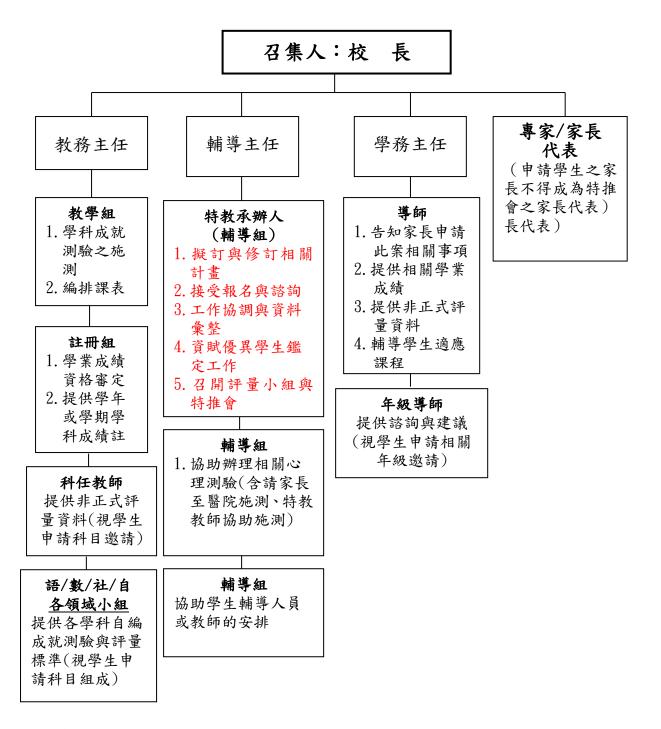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方式

桃教特字第 1100049715 號

		_		7032	小丁为 1100047715 测				
申請	名及细印	部分學科 (與羽領は)	全部學科	部分學科 (與羽符片)	全部學科				
項目	免修課程	(學習領域) 加速	(學習領域) 同時加速	(學習領域) 跳級	(學習領域) 跳級				
	免修該課程,	以少於一般學生修							
目的	以進行該科或	業時間完成學習,							
	他科課程之充	以提早畢業。							
	實學習或自學 輔導。								
	學生申請免修課	 (學習領域)跳級及全							
申請資格	領域)加速或全部	-學期或學年(含前一							
	學期或學年(含)	習領域)成績達同年							
	成績達同年級全	(三。							
	※倘學校因特殊需求另訂較嚴格之百分比申請資格者,得專案報局審核。								
評量	※各教育階段評量科目如下;可單科或多科同時申請。另申請全部學科(學習領域)跳級,須同時理學等								
計里 科目	時評量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領域。 1、國民小學教育階段: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領域之相關學科。								
	1、國民小學教育階段: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及科技領域之相關學科。								
	其評量方式及鑑	益定標準由各校資優	小組訂定之,可	採下列方式及標準:	1、評量科目高一				
	1、參加該科學	校自編成就測驗成	<b>績達學校資優小紹</b>	且訂定標準之分數以	年級段考之平均成				
	上。				績,高級中等教育				
	2、參考各科檢	階段達平均數、國							
	托福考試分數等	<u> </u>			民中學及國民小學				
	3、前一學年代	表國家參加國際奧	林匹亞競賽得獎或	<b>戈參加國際奧林匹亞</b>	教育階段達正一個				
	培訓營結訓者,	標準差以上。							
	4、申請部分學	2、智力測驗或綜合							
通過標準	生相當,由相關	性向測驗得分達平							
10/1/2					均數正二個標準差				
		或百分等級九十七							
					以上。				
					3、社會適應行為評				
					量宜與適齡學生相				
					當,由相關教師或				
					專業人員(至少兩				
				位)提出證明。					
	· 未具資賦優異資格者,須先符合申請資格後,另申請通過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								
備註	會鑑定。學生經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要點通過申請縮短修								
	業年限項目後,僅提供縮短修業年限服務,其他資優教育服務需依各教育階段各類資優學生								
	鑑定方式辦理。								
	4/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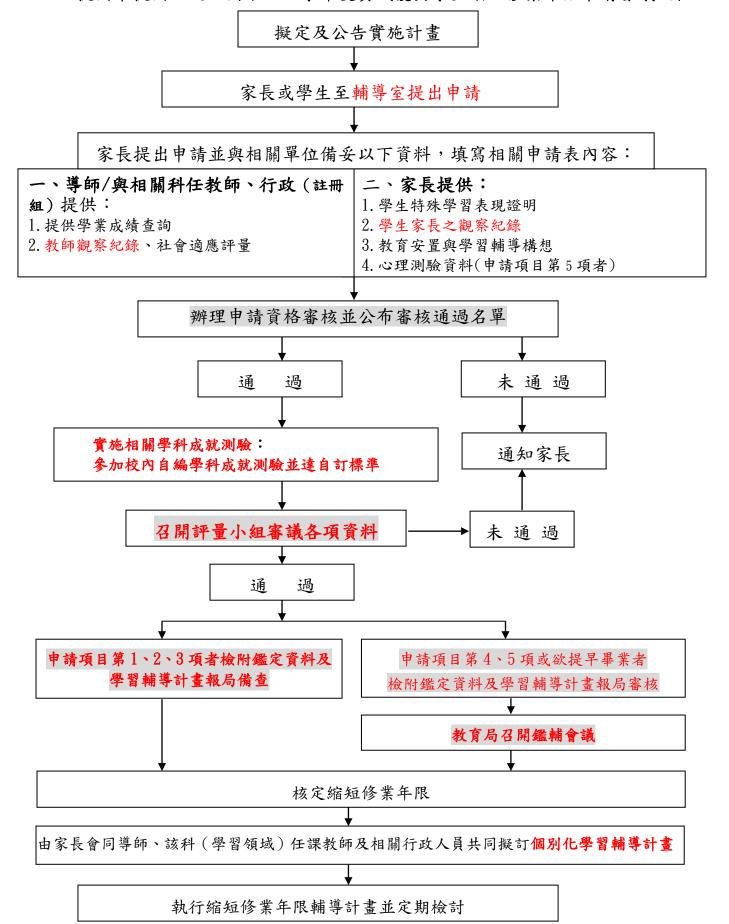
# 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小111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評量小組組織架構圖



#### ※備註:

- 1. 評量小組會議以出席成員過半數以上同意做成決議。
- 2. 視需求邀請專家學者/家長列席提供諮詢與建議。

### 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小 111 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申請審議流程



# 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小 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申請表

	姓	名:		班	級:	年級	班	生	日:民	<b>美國</b>	年	月	日
	性	別:□男	□女	家長	姓名:			電	話:				
基上	通訊	通訊處:											
本資	申請人(學生簽章):					家長同意簽章:							
料	申請 □免修課程 □部分學科(學習領域)加速 方式 □全部學科(學習領域)同時加速 □部分學科(學習領域)跳級 □全部學科(學習領域)跳級						申請縮短修業年限年級或科目(學習領域):						
		測驗名稱 -		店い	評 量 結 果 標準分數 # 表 五八年		- 實施日期		評量通 標準分	過是否	通過	承辨簽	單位 章
貢	一、 心理 測驗			/	// ———————————————————————————————————	或百分等級					□否		
										□是	□否		417
		科目	(學習領域)	(	)年級	( )年級上/下學期	相對均	也位	評量通標準分	過 是否	通過	承辦 簽	単位 <sup>一</sup> 章
										□是	□否		
	二、									□是	□否		
	學業 成績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科目	評量工具名稱	参照年級	. 原始分數	標準分數	實施日	日期	評量通標準分	過 是否	通過	承辨簽	單位 章
	三、									□是	□否		
										□是	□否		
	成就測驗									□是	□否		
										□是	□否		
		標準分數之平均數(申請全部學科跳級者)							□是	□否			

日期:
日期:
等具體事項)
日期:
研究成果之表現等具體事項)
日期:
·
日期:
a lla .
日期: 審核委員簽章
新 教務主任
<b>教務主任</b>
1) =
校長